

证券代码：600866 证券简称：星湖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3-026

##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简称	与公司的关系
1	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伊品生物	公司控股子公司
2	黑龙江伊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伊品	公司控股子公司

- 担保人名称：

序号	担保人名称	简称	与公司的关系
1	内蒙古伊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伊品	公司控股子公司
2	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伊品生物	公司控股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 42,3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335,652.93 万元。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逾期担保。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3月2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已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2023年度担保预计的基本情况等详见公司2023年3月2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16）。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担保计划的进展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人	签约融资机构	合同担保金额	实际使用额度	担保预计有效期	担保方式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1	伊品生物	内蒙古伊品	国家开发银行宁夏分行	40,000	5,000	3年	连带责任保证	44.36%	是	否
2	黑龙江伊品	伊品生物	光大银行大庆分行	2,300	2,145	3年	连带责任保证	61.20%	是	否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6400007508102806

成立日期：2003年8月5日

法定代表人：刘立斌

注册地址：宁夏永宁县杨和工业园区

注册资本：49,152.3071万元

经营范围：饲料原料、单一饲料、饲料添加剂及配合饲料、食品、食品添加剂的生产、加工及销售；农药、有机肥、土壤调理剂、微生物肥料、水溶肥、有机-无机复混肥、矿物质肥料、化肥、植物促生产剂及其他农业生产资料的生产、加工、销售；农业技术推广及服务；氯化钾、硫酸铵销售；铁路运输服务；粉煤灰及煤炭（动力煤、精煤、末煤）销售；粮食、种子的种植、收购、加工及销售；进口、出口本企业生产的产品及相关技术；国家限制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技术除外。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资产总额 690,360.01 万元，负债总额 306,277.63 万元，资产净额 384,082.37 万元。2022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521,520.22 万元，净利润 30,855.73 万元。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 702,737.40 万元，负债总额 376,267.71 万元，资产净额 326,469.69 万元；2023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23,075.59 万元，净利润 7,268.37 万元。

## （二）黑龙江伊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230624MA19DFXU4K

成立日期：2017 年 5 月 5 日

法定代表人：詹志林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德力戈尔工业园区

注册资本：115,000 万元

经营范围：生物技术推广服务，生产、销售：赖氨酸、苏氨酸、色氨酸、丙氨酸、硫酸铵、戊二胺及戊二胺制品、单一饲料、配合饲料、混合饲料、玉米淀粉及副产品、谷物胚芽、有机肥料、土壤调理剂，粮食收购、加工及销售，粉煤灰的销售，铁路货物运输服务，进

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资产总额401,333.88万元，负债总额245,616.90万元，资产净额155,716.98万元。2022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431,412.21万元，净利润32,508.63万元。

截至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414,915.97万元，负债总额264,945.47万元，资产净额149,970.50万元；2023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101,051.67万元，净利润-5,746.48万元。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伊品生物与国家开发银行40,000万元业务

##### 1、合同各方：

债权人：国家开发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

债务人：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人：内蒙古伊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主债务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全部贷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补偿金、赔偿金、违约金、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贷款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用、仲裁费、保全费、执行费、公证费、律师费、拍卖费、送达费、保全保险费、翻译费、公告费及其他费用，根据法律法规、生效的判决、裁定或裁决应由贷款人承担的除外）和主合同约定应支付的其他款项和费用。

4、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的期限以主合同约定为准。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 **（二）黑龙江伊品与光大银行 2,300 万元业务**

### **1、合同各方：**

债权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庆分行

债务人：黑龙江伊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人：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应偿还或支付的本金、利息（包含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

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因法律规定或主合同约定事件发生而导致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保证期限为债务提前到期日起三年。保证人同意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主合同项下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2023年度预计担保事项是根据公司及所属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和资金安排，依据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授权开展的合理经营行为，符合公司整体业务发展的需要。所有被担保主体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整体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2023年度担保额度预计是为了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本次担保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申请银

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对象经营良好，风险可控，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335,652.9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48.78%，上述担保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主体提供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担保诉讼。

特此公告。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1日